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为 10 名，实到 10 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55,550,016.40 元，提取盈余公积 15,555,001.64 元后，当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9,995,014.76 元。

本着及时回报股东，培育长期投资者，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7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5,07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5）。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聘请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5）。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存货报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存货报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7)。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